

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为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隶属于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主要职责：负责为全市不动产统一登记提供服务保障。市辖区范围内土地、房产、林地、水域、草地等不动产登记、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矿山储量登记；登记档案管理以及不动产信息平台管理服务等；全市国土资源信息网络的规划、建设及运用管理；全市地价技术管理、土地市场动态监测等。

（一）主要职责

本单位2024年度认真做好市辖区不动产登记工作：一抓好职能目标任务，着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按照市局年初下达的职能目标任务，中心与各科室签订目标责任书，做到层层分解抓落实，人人肩上有任务，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一是年初中心把结对帮扶工作列入重点工作，对全年的帮扶工作进行专门研究和部署，组织全体帮扶人员前往乡村振兴帮扶村3次，讲解集体土地登记知识、开展三夏抢收、入户帮扶调查。二是办理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101694件，发放不动产权证书40372本，登记证明38055本，实现抵押登记融资金额201.28亿元。实现非税收入1062.87万元，协征契税2.71万元。三是进一步对历史遗留问题进行全面排查梳理，对于因前期手续不健全造成的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办证难”问题，加强部门协作，提早介入，建立台账，并及时向处遗专班反馈问题，做到纳入化解任务台账的“应化尽化”，具备转移登记条件的“应登尽

登”。完成处遗首次登记159栋22036户，转移登记21393户。四是持续深化不动产登记与金融业务协同和信息共享，综合运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资金监管等方式，持续开展“带押过户”业务12笔。五是依法应对行政诉讼15件，及时办理各类答复信访件307件。其中12345政务服务热线287件，市局转办11件，政法委1件，非法集资办1件，市委巡查组1件，群众投诉6件，回复率达到100%。六是线上不动产信息查询162244次，线下窗口不动产信息查询出具证明82740件，受理上级安排的311批次11683人次的领导干部住房信息的查核，受理法院、公积金、银行、社区等部门批量查询3216人次。为保障对象住房信息排查比对9886人次，为首次购房契税补贴退税申请人的家庭住房信息查询比对7862户。积极为权利人和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助推加力。二是抓细特色亮点，树立不动产登记品牌。中心积极顺应“放管服”改革，创新服务举措，全力打造特色亮点突出的宝鸡经验模式。一是全面开展居住权登记。民法典实施后，在部省对居住权没有出台明确登记规范的情况下，中心针对特定群众需求，上报居住权规范，经市局研究，5月11日印发《宝鸡市居住权登记操作规范》的通知，全市居住权登记全面开展，现已为有需求的群众办理居住权登记26笔，方便群众的同时也维护和保障了个别群体的居住权益。二是实现地籍图可视化服务。自9月9日上线不动产登记信息及地籍图可视化查询服务以来，至12月10日访问量地图元总次数743200次，平均日访问量7662次。方便了企业群众找房买房，受到企业群众广泛关注和好评，为“优化营商环境，高效办成一件事”增添了新举措。三是常态化办理非公证登记。着力简化不动产非公证继承手续，今年以来，共办理继承业务

1357件，其中非公证继承登记1255件，占比高达92.5%，方便了办事群众，为政府或继承人节省资金300多万元，提升了不动产登记便利度。非公证继承登记典型案例，在全省营商环境创新案例评选中获得“三等奖”。四是扎实推进窗口建设。按照窗口设置合理、登记流程科学、服务模式优化、制度规范健全、作风素质过硬的标准，全面推进窗口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成立由党员业务骨干组成的党员先锋队，为有需求的企业、个人提供上门服务104余次，前往24个小区张贴转移登记公告41次，绿色通道服务2680余次，邮寄证书177次，延时服务办理业务6730余件；开展不动产登记全业务流程“体验日”活动3次，解决了2个小区楼栋的不动产首次登记问题。丰富了党建品牌内涵，展示了不动产登记新形象。中心陈仓园大厅被自然资源部通报表扬为全国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窗口建设工作成效显著的单位。

（二）内设机构

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内设办公室、财务科、首次登记科、转移登记科、抵押登记科、陈仓登记科、自然资源登记科、信息管理科、权籍调查科、档案管理科10个科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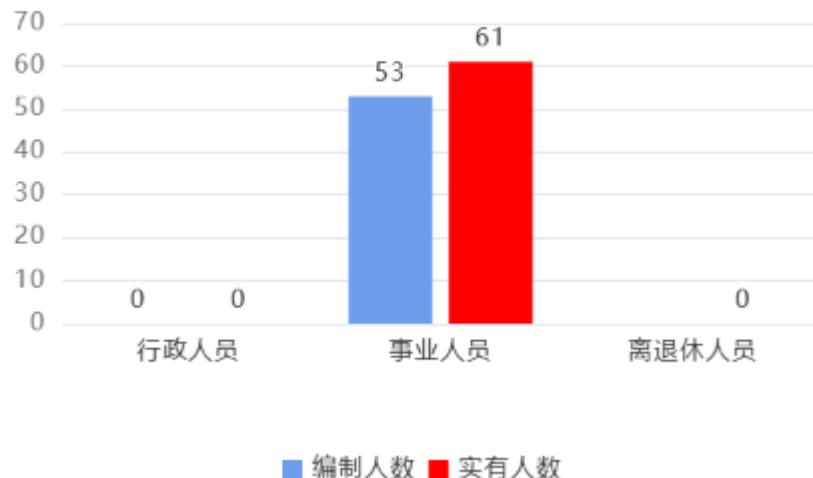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53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53人；实有人员61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6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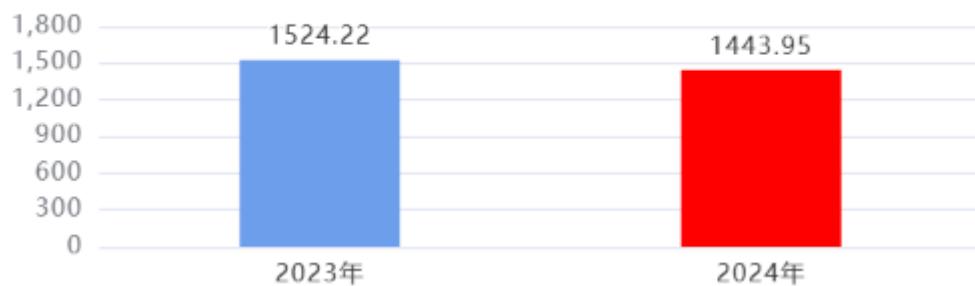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443.9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80.27万元，下降5.2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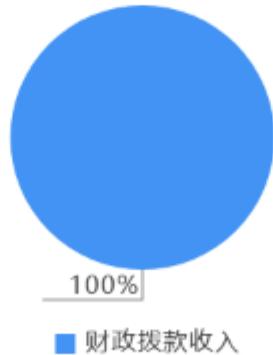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443.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43.95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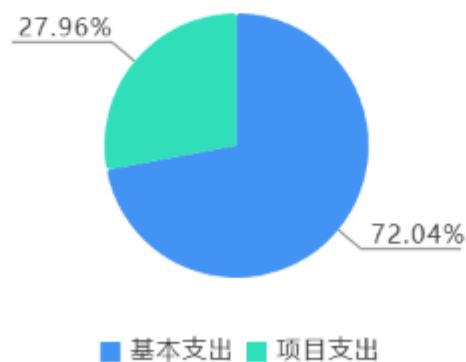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443.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40.21万元，占72.04%；项目支出403.74万元，占27.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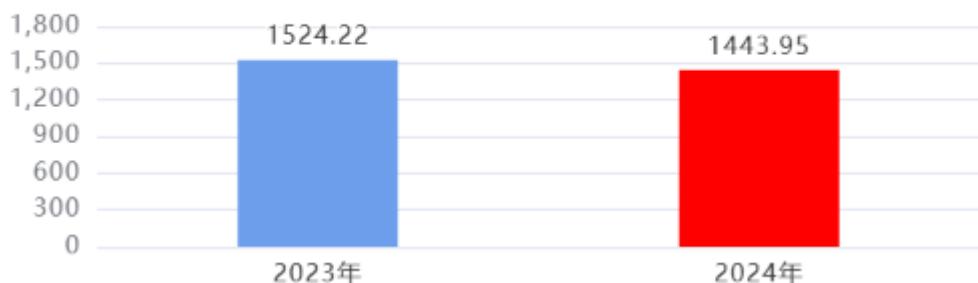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443.9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80.27万元，下降5.2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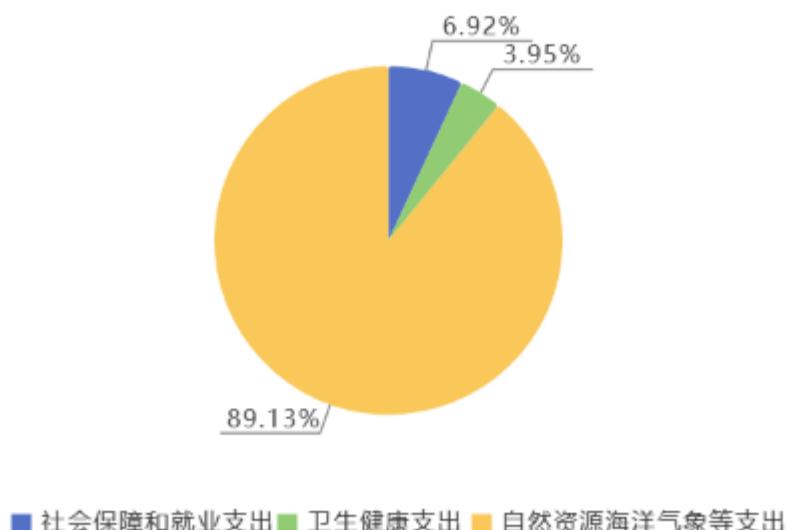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999.47万元，支出决算1,443.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4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0.27万元，下降5.2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02.25万元，支出决算99.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1人退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57.39万元，支出决算56.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1人退休。

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03.7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未在年初预算中填报。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839.83万元，支出决算88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工资调整，追加工资预算40.74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40.2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015.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25.1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

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9.64万元，支出决算19.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18.62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本单位购置公务用车1辆，预算17.98万元，支出决算17.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25万元，支出决算1.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新购车辆保险费、充电桩安装费和车辆加油费等。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41万元，支出决算0.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41万元。主要是本单位被评为自然资源部优秀窗口服务单位，前来考察学习单位增加。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3个，来宾27人次。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1.74万元，支出决算1.66万元，完成预算的95.4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08万元，主要原因是：业务培训伙食费支出节约。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地籍图可视化项目完工，组织操作培训。主要用于：业务培训。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1.8万元，支出决算0.40万元，完成预算的22.2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4万元，主要原因是：会议地点变更到实验中学会议室，节省场地费和餐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会议室租赁费。主要用于：召开巡查进驻会、年终总结会。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62.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5.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6.90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2.2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4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8.1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在市局党组的坚强领导下，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市局党组提出的“四个聚焦”，优化提升营商环境，践行习近平总书记为民情怀，助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

一年来，办理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101694件，发放不动产权证书40372本，登记证明38055本，实现抵押登记融资金额201.28亿元；实现非税收入1062.87万元，协征契税2.71万元，超额完成职能目标任务。同时坚持党建引领，以党员先锋岗和党员先锋队为依托，走出柜台，走进群众，不断推进不动产登记深入民心。前往24个小区张贴转移登记公告41次，提供上门服务104余次，绿色通道服务2680余次，邮寄证书177次，延时服务办理业务6730余件，丰富了党建品牌内涵，特色亮点工作也较为突出。一是实现地籍图可视化服务。自9月9日上线以来，受到企业群众广泛关注和好评，截至12月底访问幢地图元总次数743200次，平均日访问量7662次。切实方便了企业群众找房买房，为“优化营商环境，高效办成一件事”增添了新举措。二是常态化办理非公证继承登记。着力简化不动产非公证继承手续，提升不动产登记便利度。今年以来，共办理继承业务1357件，其中非公证继承登记1255件，占比高达92.5%，方便办事的同时极大减轻了继承人的经济负担。非公证继承登记典型案例，在2023年度不动产登记营商环境创新案例评选中获得“三等奖”。三是扎实推进窗口建设。按照窗口设置合理、登记流程科学、服务模式优化、制度规范健全、作风素质过硬的标准，全面推进窗口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陈仓登记大厅被自然资源部通报表扬全国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窗口建设工作成效显著的单位。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专项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236.41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8.55%。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1443.95万元，全年执行数1443.9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履职完成情况。

1. 数量方面。

业务办理量：全年办理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101694件，发放不动产权证书40372本，登记证明38055本，业务办理数量可观，体现了单位在不动产登记服务方面的大量工作投入。

历史遗留问题处理：完成历史遗留问题首次登记159栋22036户，转移登记21393户，处理了大量历史遗留问题，有效推进了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办证难”问题的解决。

抵押登记融资：实现抵押登记融资本金额201.28亿元，开展“带押过户”业务12笔，促进了金融业务与不动产登记的协同发展。

档案查询业务：线上不动产信息查询162244次，线下窗口不动产信息查询出具证明82740件，受理各类批量查询及查核工作涉及人次众多，档案查询业务量大。

档案整理工作：档案查询业务共46322宗，完成年度内归档整理107360宗，对历史未补录的房改房信息进行录入，截至年底已完成39728宗，档案整理工作成果显著。

非税收入与协征契税：实现非税收入1062.87万元，协征契税2.71亿元，为财政收入做出了贡献。

2. 质量方面。

登记业务质量：通过加强部门协作、提早介入、建立台账等措施，有效解决了因前期手续不健全造成的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

“办证难”问题，做到纳入化解任务台账的“应化尽化”，具备转移登记条件的“应登尽登”，确保了登记业务的质量。

档案管理质量：继续优化升级不动产档案管理，在使用中逐步完善优化，档案查询业务和归档整理工作顺利开展，为不动产登记业务提供了有力支撑。

服务协同质量：持续深化不动产登记与金融业务协同和信息共享，综合运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资金监管等方式，保障了“带押过户”等业务的顺利开展，提升了服务协同的质量。

3. 时效方面。

登记业务及时性：全年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的办理数量和完成情况表明，单位在业务办理的时效性上表现良好，能够及时为群众和企业提供不动产登记服务。

历史遗留问题处理时效：对于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单位加强了部门协作，提早介入，及时向处遗专班反馈问题，推动了问题的及时解决。

档案查询与整理时效：线上不动产信息查询次数众多，线下窗口不动产信息查询出具证明数量可观，同时档案整理工作也按业务办结后立即完成归档。

4. 成本方面。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1443.9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1443.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40.21万元，项目支出403.74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险支出1015.06万元，日常公用支出25.15万元；项目支出则涵盖了不动产登记专项经费261.87万元、不动产地籍图可视化项目经费80万元、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一体化平台运维费20万元、机房搬迁专项经费20万元以及

2024年计算机终端替代项目48万元，各项经费支出明确，项目数量及资金分配清晰。体现了单位在成本控制与资金使用上的合理规划。

项目经费效益：各项项目经费的投入，如不动产登记专项经费、机房搬迁专项经费等，都对应了具体的项目任务，通过这些项目的实施，提升了不动产登记服务的质量和效率，实现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是履职效果情况。

1. 社会效益方面。

(1) 推动法治建设与社会和谐：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开展警示教育，营造了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这有助于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增强群众对政府工作的信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同时，通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提升了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为社会法治建设作出了贡献。

(2) 助力乡村振兴与社会发展：将结对帮扶工作列入重点工作，组织帮扶人员前往乡村振兴帮扶村，开展集体土地登记知识讲解、三夏抢收、入户帮扶调查等活动。这些举措有助于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农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

2. 经济效益。

(1) 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济发展：办理大量不动产登记业务，发放不动产权证书和登记证明，实现抵押登记融资金额达201.28亿元。这为企业的融资和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有助于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地方经济的发展。同时，持续深化不动产

登记与金融业务协同和信息共享，开展“带押过户”业务，进一步提高了不动产交易的效率和便利性，降低了交易成本，对优化营商环境起到了积极作用。

(2) 提高财政收入与资源利用效率：实现非税收入1062.87万元，协征契税2.71亿元。通过加强不动产登记管理，规范了土地和房屋等不动产的交易秩序，保障了国家税收和非税收入的稳定增长。此外，完善体制机制，购置“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有效防范登记风险，保护了不动产权利人的合法权益，也有助于维护房地产市场的稳定，提高土地等资源的利用效率。

3、可持续影响方面。

(1) 打造不动产登记品牌，提升行业影响力：积极顺应“放管服”改革，创新服务举措，如全面开展居住权登记、实现地籍图可视化服务、常态化办理非公证登记等。这些创新举措不仅方便了群众，还提升了不动产登记的便利度和效率，树立了良好的行业形象，为不动产登记工作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其中，非公证继承登记典型案例在全省营商环境创新案例评选中获得“三等奖”，进一步提升了单位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2) 强化组织建设与人才培养：聚焦组织建设，强化学习教育，推动组织活动更加丰富。通过持续加强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设立党员先锋岗，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培养了一批高素质的党员干部队伍。这为单位的长期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有助于推动不动产登记服务工作不断向前发展。

(3) 促进房地产行业高质量发展：通过开展“交房即交证”活动，实现收房与拿证同步，推动了全市房地产行业的高质量发展。这种模式不仅维护了购房者的合法权益，减少了房地产纠

纷，还促进了房地产市场的健康发展，对房地产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本单位通过持续开展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加强窗口服务人员培训，完善制度，改造窗口软硬件设施，提升了窗口服务能力，树立了新形象，为群众提供了更优质的服务。同时，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和党纪学习教育，提高了党员干部的业务水平和廉洁意识，进一步提升了服务质量和服务公信力。此外，开展社区双报到活动，为群众提供政策支持，解答疑问，增强了群众对不动产登记工作的了解和认可。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部分项目指标设置不完整，绩效目标未设置效益指标：指标与项目实际相关性低，个性化指标过少，难以体现项目实施绩效；指标内容设定笼统宽泛，定性指标多，定量指标少，难以衡量；绩效目标未结合具体项目，缺乏可衡量性和可实现性；业务克制对绩效目标设定和指标理解不到位，目标不够明确、细化。2. 绩效自评工作不规范：考核指标设置较为片面，主要集中于财务、成本等方面；自评表格填报内容不规范，问题产生原因分析不够深入；绩效自评工作未覆盖所有项目和政策，评价结果不全面。3. 绩效管理机制不完善：预算编制和执行存在差异，部分项目预算未执行完或调整幅度大。未形成系统的绩效管理制度，缺乏统一的管理机构，各业务科室对绩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与财务科信息交流不畅，资料收集整理不及时、不全面。4. 绩效评价体系不科学：绩效评价范围不全面，未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制度等方面；绩效评价指标不合理，未综合考虑单位实际情况和职能范围；绩效

评价结果未充分应用于预算分配和支出管理；绩效评价结果未与绩效薪酬联动，未起到激励作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1. 优化绩效目标管理：结合单位职责和项目实际，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相关指标，规范编制；加强绩效目标审核，提升编制质量；细化项目预算绩效指标体系，确保指标清晰明确、可量化。2. 规范绩效自评工作：建立健全项目和政策绩效自评工作机制，如实反映绩效目标实现结果；加强自评报告质量审核，确保自评结论客观真实；加强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将其作为预算分配和支出管理的参考。3. 完善绩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明确责任主体，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财务与业务工作衔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定岗定责，明确绩效管理职责，避免职责不清。4. 健全绩效评价体系：拓展绩效评价范围，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制度等方面；结合单位实际情况，细化绩效评价指标，形成三级指标体系；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其与绩效薪酬、预算安排挂钩。

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工资	及时发放职工工资	已完成	1015.06	1015.06	0	1015.06	1015.06	0	—	100%	—	
	履职专项	完成不动产登记工作任务	已完成	261.27	261.27	0	261.27	261.27	0	—	100.00%	—	
	亮点工作	地籍图可视化项目	已完成	79.9	79.9	0	79.9	79.9	0	—	100.00%	—	
	信息化平台运维	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稳定运行	已完成	87.72	87.72	0	87.72	87.72	0	—	100.00%	—	
金额合计				1443.95	1443.95	0	1443.95	1443.95	0	10	100%	10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党建引领、强基固本抓提升，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全局；目标2：夯实责任，纾困解难抓落实，全力保障人民群众不动产权利；目标3：创新举措，优化服务抓实效，持续提升不动产登记便利度；目标4：驰而不息，持之以恒抓作风，强化干部队伍作风建设。				目标1完成情况：成立由党员业务骨干组成的党员先锋队，为有需求的企业、个人提供上门服务104余次，前往24个小区张贴转移登记公告41次，绿色通道服务2680余次，邮寄证书177次，延时服务办理业务6730余件；开展不动产登记全业务流程“体验日”活动3次，解决了2个小区楼栋的不动产首次登记问题。 目标2完成情况：1.组织全体帮扶人员前往乡村振兴帮扶村3次，讲解集体土地登记知识、开展三夏抢收、入户帮扶调查；2.办理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101694件，发放不动产权证书40372本，登记证明38055本，实现抵押登记融资金额201.28亿元。实现非税收入1062.87万元，协征契税2.71亿元，完成处遗首次登记159栋22036户，转移登记21393户；3.持续深化不动产登记与金融业务协同和信息共享，综合运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资金监管等方式，持续开展“带押过户”业务12笔；4.线上不动产信息查询162244次，线下窗口不动产信息查询出具证明82740件。 目标3完成情况：1.全面开展居住权登记，现已为有需求的群众办理居住权登记26笔，方便群众的同时也维护和保障了弱势群体的居住权益；2.实现地籍图可视化服务。自9月9日上线不动产登记信息及地籍图可视化查询服务以来，至12月10日访问量地籍图元总次数743200次，平均日访问量7662次；3.着力简化不动产非公证继承手续，办理非公证继承登记1255件，方便了办事群众，为政府或继承人节省资金300多万元，提升了不动产登记便利度。非公证继承登记典型案例，在全省营商环境创新案例评选中获得“三等奖”。 目标4完成情况：聚焦队伍建设，抓实党员培训教育，铸就高素质干部队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职工人数	61人		61人		3	3				
			指标2：全年发证数量	6万件		7.8万件		3	3				
			指标3：线上业务查询数量	8万次		16.22万次		5	5				
			指标4：实地询问访问总次数	10万次		74万次		2	2				
	质量指标	指标1：处遗登记工作完成情况	应登尽登	应登尽登		5		4	4				
		指标2：不动产登记与金融业务协同，完成信息共享	开展“带押过户”	完成12件		2		2	2				
	时效指标	指标1：业务受理延时服务	即时受理	即时受理		3		3	3				
		指标2：一般登记办结时效	<3个工作日	1个工作日		2		2	2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职工工资	1015.06万元		1015.06万元		5	5				
			指标2：基本公用经费	25.19万元		25.19万元		5	5				
			指标3：不动产登记专项经费	236.12万元		236.12万元		5	5				
			指标4：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升级运行成本	87.72万元		87.72万元		5	5				
			指标5：地籍图可视化项目成本	79.9万元		79.9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实现非税收入	500万元		1062.87万元		5	5				
			指标2：抵押登记实现融资金额	>150亿元		201.28亿元		5	5				
			指标3：协征契税金额	>2亿元		2.71亿元		5	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政务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无	无		无		0	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碳排放量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5	5				
			无	无		无		0	0				
			提升营商环境	显著提升		全省营商环境创新案例评选中获得“三等奖”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营商环境	无	无		无		0	0				
		指标1：职工满意度	>95%	99%		5		5	5				
总分						100		99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不动产登记专项经费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一不动产登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36.41万元，全年执行数236.4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不动产登记专项经费共计支出236.41万元，其中办公场所运营维护费99.34万元，不动产业务办理经费80.33万元，设备购置费56.64万元。高质量完成2024年总体目标：

1、不断优化“交地（房）即交证”工作流程，建立完善“交地即交证”服务申请制度，充分调动开发企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确定更多符合条件的项目，实现“交地（房）即交证”工作常态化、规范化。

2、常态化做好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化解工作。严格按照省、市处遗政策，走新路、减程序，充分利用登记窗口直面群众的特点，及时向上游环节反馈日常工作中接到的“登记难”方面的线索，做到纳入化解任务台账的“应化尽化”，具备转移登记条件的“应登尽登”，努力消除处遗工作的堵点难点，切实维护广大群众财产权益。

3、继续推广“一件事一次办（水电气暖一体过户）”改革，优化办理流程，强化宣传手段，不断提高群众对“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功能的知晓率、利用率，提升一体过户数量。建立完善居住权登记服务流程，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居住权登记的需求，维护相关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大力推进不动产“带押过户”实践，积极对接金融系统，继续细化规范“带押过户”操作流

程，进一步防范抵押风险，推动“带押过户”服务全面实行，切实提升不动产登记和金融服务便利化水平。全面推广不动产非公证继承，引入“申请人承诺制”，并通过发放《关于办理不动产登记非公证继承业务出具亲属关系证明的建议函》的方式，协助群众开具《亲属关系证明》，切实便民利民，争取达到非公证继承业务无争议、无诉讼，减轻群众经济负担。

4、按照市局要求，指导各县区按照《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加强全省不动产登记“一窗办理”平台建设工作的通知》，改造升级不动产登记“一窗办理”平台，实现与省登记平台的联通和数据共享。完善不动产登记网上申请、查询、缴费、领证等功能，推动不动产电子证照签发应用，积极对接财政、税务、银保监等部门共同推动开展“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一体化平台“一键缴费”“后台清分”功能建设工作。

5、深化登记数据治理，加强动态监测，建立数据质量通报制度，强化数据质量责任制，将数据质量提升纳入不动产登记队伍作风常态化建设考核和规范化窗口建设，提高数据填报的完整性、准确性和整改及时性。同时整合不动产登记信息、地籍图、互联网地图多元数据，开发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信息及地籍图可视化查询服务系统，方便企业群众查询不动产登记信息和地籍图等信息。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考核指标设置较为片面，主要集中于财务、成本等方面；自评表格填报内容不规范，问题产生原因分析不够深入；绩效自评工作未覆盖所有项目和政策，评价结果不够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健全绩效评价体系：拓展绩效评价范围，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制度等方面；结合单位实际情况，细化绩效评价指标，形成三级指标体系；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

用，将其与绩效薪酬、预算安排挂钩。

宝鸡市不动产登记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36.41	236.41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36.41	236.41	—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登记工作任务。			超额完成全年登记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登记业务量	>10万件	10.16万件	5	5	
			指标2：发证数量	>6万件	7.8万件	5	5	
		无	无	无	无	0	0	
		质量指标	指标1：处遗登记量	>3万件	4.34万件	5	5	
			指标2：整合多元数据，信息 查询次数	>10万次	16.22万次	5	5	
		时效指标	指标3：非公证继承登记手续 简化，节约资金金额	>100万元	300万元	5	5	
			指标1：业务受理延时服务	>3千件	6700件	5	5	
			指标2：一般登记办结时效	<3个工作日	1个工作日	5	5	
		无	无	无	无	0	0	
		成本指标	指标1：四处办公场所运维费	≤114.65万元	99.34万元	5	5	
			指标2：登记业务办理经费	≤90万元	80.43万元	5	5	
			指标3：设备购置费	≤57.22万元	56.64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抵押登记类实现融资金 额	>150亿元	201.28亿元	5	5	
			指标2：协征契税金额	>2亿元	2.71亿元	5	5	
			指标1：实现非税收入	500万元	1062.87万元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政务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4	线上业务办理量还有待提高。
			无	无	无	0	0	
		无	无	无	无	0	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降低碳排放量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5	5	
			无	无	无	0	0	
		无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提升营商环境	有效提升	成效显著	5	5		
			无	无	无	0	0	
		无	无	无	无	0	0	
	满意度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1：产权人满意度	>95%	99%	10	10	
			无	无	无	0	0	
			无	无	无	0	0	
总分					100	99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390166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4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9.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6.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287.0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43.9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43.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443.95	总计	60	1,443.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43.95	1,443.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93	99.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93	99.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93	99.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97	56.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97	56.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97	56.9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87.05	1,287.0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87.05	1,287.05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403.74	403.74						
2200150	事业运行	883.32	883.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43.95	1,040.21	403.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93	99.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93	99.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93	99.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97	56.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97	56.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97	56.9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87.05	883.32	403.7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87.05	883.32	403.74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403.74		403.74			
2200150	事业运行	883.32	883.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4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9.93	99.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6.97	56.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287.05	1,287.0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43.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43.95	1,443.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443.95	合计	64	1,443.95	1,443.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43.95	1,040.21	403.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93	99.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93	99.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93	99.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97	56.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97	56.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97	56.9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87.05	883.32	403.7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87.05	883.32	403.74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403.74		403.74
2200150	事业运行	883.32	883.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3.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2.99	30201	办公费	3.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0.7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2.4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51.7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93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43	30207	邮电费	0.6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5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5	30211	差旅费	0.0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	30215	会议费	0.4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18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86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6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15.06			公用经费合计				25.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9.64		19.23	17.98	1.25	0.41	1.80	1.74		
决算数	19.64		19.23	17.98	1.25	0.41	0.40	1.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